

附件 1

划定、调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区划表

序号	保护区划定、调整	市（州）	县（市、区）	水源地名称	取水口坐标	一级保护区	二级保护区	准保护区
1	划定	德阳市	罗江区	人民渠黑牛湾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	东经 104°25'15.22" 北纬 31°21'20.46"	取水口下游 100 米至取水口上游 1000 米，人民渠渠道内的水域范围。一级保护区水域边界沿两岸纵深 50 米的陆域范围。	取水口下游 300 米至取水口上游 300 米，人民渠渠堤内除一级保护区外的水域范围。一级、二级保护区水域边界沿两岸纵深至集水边界的除一级保护区外的陆域范围。	二级保护区上边界上溯 2200 米至夏家巷子村道桥下边界，人民渠渠堤内的水域范围。准保护区水域边界沿两岸纵深至集水边界的陆域范围。
2	划定	德阳市	广汉市	粟米堰三界村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	东经 104°11'35.11" 北纬 30°55'26.24"	取水口沿粟米堰取水渠、引水渠上溯 1000 米，拦水闸沿粟米堰引水渠下溯 100 米，渠道内的水域范围。一级保护区水域边界沿两岸纵深 50 米的陆域范围。	一级保护区上边界上溯 2000 米，渠道内的水域范围。二级保护区水域边界沿两岸纵深至截流沟的陆域范围，其中粟米堰渠道右岸无截流沟段以青白江左岸防洪堤临河侧为界，粟米堰引水渠右岸无截流沟段以沿岸纵深 50 米为界。	二级保护区上边界沿粟米堰上溯 690 米至粟米堰进水闸，粟米堰渠道内的水域范围，拦水坝沿青白江上溯 1320 米（包括左岸汇入的支流白土河），青白江及白土河多年平均水位对应高程线下的水域范围。粟米堰准保护区水域边界沿两岸纵深至分水岭的陆域范围，青白江及白土河沿两岸纵深至分水岭的陆域范围，其中青白江右岸无防洪堤段以沿河岸纵深 28 米为界。

序号	保护区划定、调整	市（州）	县（市、区）	水源地名称	取水口坐标	一级保护区	二级保护区	准保护区
3	调整	绵阳市	江油市	调整前：涪江岩嘴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 调整后：涪江龙茶村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	东经 104°45'38" 北纬 31°49'22"	取水口下游 100 米至取水口上游 1000 米，多年平均水位对应高程线下的水域范围。一级保护区水域边界沿两岸纵深 50 米的陆域范围，其中左岸不超过防洪堤堤顶背河侧、右岸不超过女儿堰渠堤临河侧。	取水口下游 300 米至取水口上游 3000 米，多年平均水位对应高程线下的除一级保护区外的水域范围。一级、二级保护区水域边界沿两岸纵深 1000 米但不超过分水岭的除一级保护区外的陆域范围，其中左岸不超过防洪堤堤顶背河侧。	二级保护区上边界上溯 1800 米至石龙嘴电站尾水汇入涪江口，多年平均水位对应高程线下的水域范围。一级、二级保护区水域边界沿两岸纵深至分水岭的除一级、二级保护区外的陆域范围，准保护区水域边界沿两岸纵深 1000 米但不超过分水岭的陆域范围。

序号	保护区划定、调整	市（州）	县（市、区）	水源地名称	取水口坐标	一级保护区	二级保护区	准保护区
4	划定	广元市	旺苍县	黄洋水库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	东经 106°23'48.95" 北纬 32°18'44.93"	黄洋水库正常水位线（765.5 米）以下的水域范围。一级保护区水域边界外 200 米但不超过分水岭的陆域范围，其中左岸以罗家渡(鹿渡村)至黄洋(水管村)公路临库侧为界。	黄洋水库集水范围内除一级保护区外的水域和陆域范围。	/
5	划定	凉山州	喜德县	则约河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共有 4 个取水口。 ①则约河吞地村： 东经 102°21'11.08"， 北纬 28°12'26.44"； ②则约河沙各西作： 东经 102°21'23.75"，北纬 28°12'51.34"； ③则约河汝波乃拖： 东经 102°21'37.75"，	则约河吞地村、则约河沙各西作、则约河汝波乃拖取水口下游 100 米至取水口上游 1000 米（包括汇入的支流），黑祖尼沟则约坡西取水口下游 50 米乡道上游侧至取水口上游 1000 米，多年平均水位对应高程线下的水域范围。一级保护区水域边界沿	则约河汝波乃拖取水口下游 300 米以上集水范围内除一级保护区外的水域和陆域范围，黑祖尼沟则约坡西一级保护区上边界以上集水范围内的水域和陆域范围。	/

序号	保护区划定、 调整	市（州）	县 （市、区）	水源地名称	取水口坐标	一级保护区	二级保护区	准保护区
					北纬 28°13'46.65"; ④黑祖尼沟则约坡 西： 东经 102°23'20.30", 北纬 28°14'52.37"。	两岸纵深至分水岭的 陆域范围。		

附件 2

撤销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一览表

序号	市（州）	县（市、区）	请示文号	水源地名称
1	成都市	崇州市	成府〔2021〕29 号	崇州市崇阳镇地下水饮用水水源地
2	攀枝花市	东区	攀府〔2021〕20 号	金沙密地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